

現招標承投合約編號 SS G514 的指定分包合約——粉嶺皇后山 2 所設有 30 間課室的小學建造工程的空調及水管裝置工程 (工務計劃編號 360EP 及 361EP)。投標者必須填具一式兩份的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

指定分包合約工程包括為粉嶺皇后山 2 所設有 30 間課室的小學建造工程設計、供應、安裝、測試和調較空調裝置及水管裝置。主要合約工程預計於 2019 年 4 月開始，並預計於 2021 年 3 月完工。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清楚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 (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可識別投標者的身分) 及「工務投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 2019 年 1 月 25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 41 樓 4128F 室的「工務投標箱」內。投標書必須在截標前放入本招標公告指定的投標箱 (「指定投標箱」) 內。逾期遞交的投標書和沒有放入指定投標箱內的投標書概不受理。

若 2019 年 1 月 25 日 (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期間，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生效，截標時間將延至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停止生效或改發 8 號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後首個工作天的中午 12 時。如通往指定投標箱所在之處的公眾通道在 2019 年 1 月 25 日 (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的任何時間有所阻塞，政府會宣布延後截標時間，直至另行公布為止，並會在通道暢通後，盡快透過政府新聞處網頁發放新聞稿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today.htm>)，宣布延後的截標時間。

投標表格和其他資料可於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 33 樓建築署工料測量處索取。

如有查詢，請與專責工程策劃經理徐志良先生聯絡 (電話號碼：(852) 2154 3084，傳真號碼：(852) 2154 1148，電郵地址：(chuiclk@archsd.gov.hk))。

現採用選擇性招標，名列認可公共工程物料供應商及專門承造商名冊上獲准承投空調裝置的第 II 組別經確認的承造商，或由本地及／或海外承造商組成的合營企業而其領導成員或主要股東名列於上述認可名冊／類別／組別，並符合招標文件訂明參與投標所須具備的資格和載於招標文件中的條件，均獲邀請承投是次招標項目。

尚未名列於上述認可名冊／類別／組別的承造商亦可提交投標書，但必須提出參與要求，連同已填妥的納入上述認可名冊／類別／組別的申請表格，於 2019 年 1 月 8 日 (星期二) 或之前送達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 33 樓「建築署總工料測量師／1」；而其納入申請亦於截標日期當日或之前獲得正式批准；並符合參與投標所須具備的資格和條件。申請納入認可名冊／類別／組別的詳情，載於下列網頁：

http://www.devb.gov.hk/tc/construction_sector_matters/contractors/index.html

投標一經採納，承造商如未能或拒絕履行投標書內的規定，其名稱有可能從認可名冊上刪除。

是次招標受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規管，但不涉及電子競投。本通告亦作為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所規定的摘要通知。

有意投標者如要求送遞招標文件，必須以書面提出，並須繳付送遞費用。

中標者須與總承建商簽分包合約。投標者須注意：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指定總承建商採納任何一份投標書，即使該份投標書書價最低，或根據計分評審法或公式評審法獲得最高總評分。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在下列互聯網頁上公布：

http://www.gld.gov.hk/chi/services_2_c.htm

2018 年 12 月 14 日

建築署署長林余家慧